

## 年少你要去远方

鲍海英

生活中,我们总是很容易囿于眼前的物景,也很容易习惯于眼前的苟且,哪怕乌飞兔走,岁月蹉跎。可夜深人静时,又很容易心生不满,于是更加心怀远方的风景。倘若是这样,尤其是在青春年少时,想要在未来遇见更好的自己,我们能做的最好的事情也许

是去远方。

青春易逝,人生苦短。趁着我们青春年少,不如去远方。江南好,风景旧曾谙。人生的未来,前面的路上,有什么在等待着我们,会发生怎样的故事,都静静等待着我们去描绘、去发掘。

舟楫年代,阡陌上依稀稚小背影,

王维的“咸阳游侠多少年”,行走江湖,英姿勃勃。

青春只一晌,不如去远方。诗人李白,混搭着游侠、刺客、隐士、道人、策士的多重气质,“仰天大笑出门去”,更是一个人去远方的志向。

人多地少的徽州少年,稚嫩的肩膀,背着行囊,漂泊异乡去经商。那时候,雄鸡尚未打鸣,山还在熟睡,樟树隐在晨雾里。当他坐在山头回望,脚下是一片粉墙黛瓦的村庄。

古今少年,穿芒鞋,或手执一根竹杖。外表凛然,其实内心不够强大,尚未脱精神哺乳期,那根竹杖是一种坚硬的支撑扶持,飘然远行。

路上永远是美好的,你出门去远方时,要带上四件东西。一要带自信,切不可畏畏缩缩,支支吾吾,闪烁其词,心有怯懦。二要有方向感,脚立大地,仰望星空,胸中要辨清东西左右,要知道下一步自己该往何处去。三要多看多问,不论是老者、青年、妇人还是孩童,只要那人站在路边,都有可能知道你所要去的地方。四要有骆驼一样的毅力,忍饥挨渴,眸子里映着的始终是前方的路。

流光容易把人抛,红了樱桃,绿了芭蕉。趁着青春年少,不如去远方。远方总有一只报春鸟,在枝头婉转啼鸣。回想起我的第一次出走,那还是18岁

时去南京。游中山陵、夫子庙,在秦淮河边转悠,晚上却在露天公园的长椅上过了一夜。

去远方,身上本没有那么多的羁绊。不会顾忌衣衫散散、油光满面,汗流浹背地向前走,可还是与许多风景错过。那年,我在长江边,想起家乡的淮河,顿时想家了。当我小心翼翼试探着上前问路,谁知江边的人异常热情,不仅让我登上了江船,还招待我吃喝,真是万分惬意。

青春只一晌,不如去远方,你要去有水、有山、有海的地方,那里有爱的朦胧和辽远,有青春的狂想和勃发。

走的地方多了,有时候,我们为了看风景,而不知此身漂泊何处。有一年,去黄山,滞留在一个小城,等车的间隙,我向夜的深处走去,发现游离于时光之外的另一种舒缓。我想起一位诗人的句子:“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,我却用它来寻找光明。”

“生活不止眼前的苟且,还有诗和远方。”这是多么好的诗句。

人生中的很多感觉和幻想,很多美好和成功,都和年少时对远方的憧憬分不开,所以请记住,年少切莫守家中,多邀佳友去远方,趁着年少去远方,人生的路也许才会越走越宽广。



### 龙影纳溪（三首）

贾璋岷

#### 永宁河夜晚的闪电

水草,摇动月圆的滋润  
一段段夜色剪成碎片的记忆,云溪  
一个温润如玉的名称,喋喋不休  
讲述不停的陈年往事  
比如,接纳百溪的能量与湍急

没有了船夫的汗粒,盐的咸味  
在两岸,渍着星星点点的霓虹  
与长龙般的大桥对视,夜深了  
隐隐的雷声,龙爪般的闪电  
撕碎失忆症的混沌,我在灯下  
书的字句跳动起节拍,强健如斯  
叩响神奇的土地,笔走龙蛇  
地下火也在运行,天上与地面对话  
铿锵腾起希望与渴求,一阵阵的风  
送走龙游九天的豪迈,实实在在  
让沉沉浮浮的梦境,饱蘸  
朝阳喷薄的新故事

#### 龙回酒庄

酒的醇香,就是雨雾的霓裳  
羽衣曲的曼妙,在舌尖上溜圆  
满目都是新春,喝醉酒似的  
酡颜,连远山连绵起伏都乐了  
那是一条龙的舞蹈,摇头摆尾  
就像节日里甩动的龙灯

猛地,酒在那一刻醒了  
龙的舞蹈,凝固定格  
在酒庄某一处回望龙脑桥,带来川南  
金三角那些关于酒,关于酒的故乡  
传说的皱纹抹平了  
端视的目光拉直了

#### 花田酒地

清溪水,朝着长江奔去一路歌  
龙行逶迤,回望故乡炊烟  
恋恋不舍的呓语,就这样  
抖落鳞片,五彩斑斓的色彩  
洒下种子,就跳出无数  
花的精灵,还有各种各样的心思

郁金香紫的梦想  
山茶花红的醉意  
蔷薇丛粉的依恋  
连蒲苇的摇动,都张扬起  
银色的惆怅与念想

这就不奇怪了,在清溪龙  
游进长江的最后一刻,山峦突然挺立  
那是昂首的龙头,深情痴情  
瞩望,花的田野酒的园地  
芬芳是龙的乡恋  
酒香是龙的乡恋

### 与母亲一起写家史

马海霞

从网上看到过有些身患重病的人,知道自己来日不多,有的会提前录一段视频,留着去世后播放给亲朋看,也算是与世界最温暖的告别吧,其中很多人都希望自己不要那么快就被忘记,而是希望人们能记住他们并好好活下去,这是他们对这个世界最后的温柔与期冀。

记住和被记住,这是跨越生死的情感纽带,于是,我萌生了写家史的想法。把这个想法跟母亲一说,立即得到了赞同,小人物也有故事,也值得写成文字,让后人看到、记住。

母亲口述,我整理,先写母亲的祖父母母。可关于祖辈,母亲记住的事并不多,于是打电话询问两个姐妹。一聊

起过去,姐妹们的话匣子便打开了,很多往事从尘封已久的时空中穿越而来,随着记忆的拼凑而鲜活起来。原来,外曾祖母还上过几天私塾,在她的那个年代实属罕见。外曾祖母娘家也算当地的大户人家,她的母亲只生了她一个孩子,后来又抱养了一个儿子。这个养子非常知道感恩,对养父母非常孝顺。在命运的跌宕起伏中,经历坎坷挫折,却一心向善,六十岁那年创业开工厂,富裕了不忘乡亲……单外曾祖母家的故事就能写一本书。

讲完外曾祖父母,母亲又跟我讲起外公外婆,讲她自己小时候的故事,讲完自己家史,又开始跟我讲父亲这边的家史。父亲去世15年了,很多往

事我还是第一次听母亲讲,母亲说,父亲活着的时候她老和他吵架,有时也当着孩子的面数落他的不好,很少对孩子讲他的优点,反而父亲走后,时间越久,父亲身上的优点越明显地显现出来。

讲完父亲,再讲祖母祖父,还有曾祖母曾祖父。曾祖父去世早,母亲对他也没印象,母亲说她需要问一下同族长辈,了解一下曾祖父的事儿。

兵分两路,母亲去“采访”家族里的老人,我负责整理记录,我说,等我写完了,署名署我和母亲两个人的名字,母亲不好意思地笑了,问我,还想写成书发表?我说,不发表,就是打了打印出来,装订成册,放在家里书橱

## 美丽人生在劳动

郭华悦

从年少到如今,对于“劳动”的认识,还是费了一番周折。

岁数小的时候,对于劳动,其实是有点反感的。看上了什么玩具,想添置新衣物,找母亲要,可母亲总是那句话,靠劳动!

母亲口中的“劳动”,就是“按劳分配”,做多少活儿,才能拥有自己想要的东西。于是,那会儿,对于身边那些可以不劳而获,张口就能从父母那儿得到心仪之物的小伙伴们格外羡慕。

后来,读书的过程中,课程表上,总少不了“劳动”这个词儿。记忆中,从小学到中学,每学期都有固定的劳动时间。到了大学,依旧如此。那会儿,喜欢劳动课,多半是因为和繁重的课业相比,劳动课是难得能放松的时刻。至于对劳动真有什么感触,那倒也谈不上。

所以,那会儿的劳动,总有点“人劳亦劳”的意味。

真正对“劳动”这俩字有所感触,还是在工作之后。我还记得,当时进了一家工厂,活儿挺多,挺累。一开始,难免有些不适应。可没多久,在汗

水的洗礼中,我觉得自己似乎有了一些变化,开始在劳动中感觉充实。

第一次领工资的时候,我用自己劳动的回报,买回了渴望已久的东西。那一刻,一种难掩的喜悦填满心间。以往,也曾向父母伸手,但那时我才发现,唯有用自己劳动换来的果实最甜美。

从那以后,我才觉得世上最美的,莫过于“劳动”!也曾年少轻狂的岁月里,羡慕不劳而获的轻松。可如今,生活的经历告诉我,好日子在于创造和争取,而不是被给予、被施舍。靠自己的劳动,才能让明天焕发绚烂的光采。

此时的“劳动”,与儿时已大不相同。小时候爱劳动,多半是有样学样,不见得真有什么深刻的感触。而如今,却觉得生活要美好,日子要开心,就得多劳动,梦想才有实现的可能。

这样的感触,也唯有在生活经历了太多,有了阅历后,才可能有所觉悟。不劳而获所得的浮华与虚荣,必将如泡沫般不堪一击。所以我愿意用汗水,换来美好,换来内心的充实。

## 玉兰黛瓦

王太生

白玉兰,美花色,姿轻盈,杯盏似的花骨朵,高雅出尘。“净若清荷尘不染,色如白云美若仙。”古人吟咏玉兰,那一树明净的花朵,纤尘不染;密密匝匝地依着木栏杆,摇曳生姿。

白玉兰,我觉得最是适宜同何园的屋脊一道欣赏。

玉兰与黛瓦,色彩对比鲜明,特别是那一片鱼鳞细瓦之上,有几盏清丽摇曳的玉兰花瓣,画面便一下子明亮生动了。

细瓦与屋脊、白玉兰的关系,不妨这样设定:瓦是花的衬托,花是清幽屋脊飘逸的音符。

屋脊上有什么?一个地方的温婉气象。瓦楞屋檐,升腾着一点一点的人间烟火气。

一片片的瓦,从屋脊高处顺势而下,俯仰相承。雨水打在瓦上,呈一朵花状,玉珠飞溅,生出雨烟。瓦在没湿时是灰瓦,落了雨,浸透雨水,便成黛瓦。这时候,密密细瓦上迷蒙一片,瓦上烟就是水墨,一点一点在宣纸上濡

染。檐口斜逸一枝白玉兰,细细密密、若有若无的烟,从瓦上腾起,也氤氲了花朵。

老房子里的白玉兰,高过山墙屋脊,举着一盏盏小酒杯向春天致意。几朵尚未绽开的花骨朵儿,如蘸水后的毛笔头指向天空。有玉兰的俊俏花枝,给老房子带来不一样的韵味。

为什么总觉得白玉兰要衬上老房子的屋脊来一道欣赏?那年春天,在扬州,我站在玉绣楼的二层小楼上,倚木栏杆,向整个庭院观望。此时,一大片白玉兰花悬在园子的上空,它们开得那么热闹又显得那么孤独,连同花影斑驳,组成唯美而动人心魄的图案。

而走下去,仰面看玉兰,是悬浮着的,如浮在屋脊上的云,飘逸空灵,让人想到山中烟云。

多少年过去,只要一想起扬州,就想起何园房舍屋脊上的黛瓦,还有那一大片白玉兰花。



放飞 潘晓平 摄

## 树与根

王岚

每个人的心中,都珍藏着一首关于故乡的诗,诗中的意象,可能是一扇柴门,一个石凳,也可能是一棵老槐树、一口老井,或者是一缕飘在屋瓦上的朦胧炊烟,不管什么时候,只要一有情愫触碰到它,就会勾起对儿时的层层叠叠的记忆。

那些记忆里,有和那些意象相关的情感、故事,他们带着我们年少时光特有的气息,载着岁月积淀出的怀旧质感,不经意间袭来,亲切温暖,迅速弥漫,顷刻将我们包围,吞没。

有时它们会在某个日落的黄昏,有时是在某个风起的清晨,或者是在某个慵懒惬意的周末午后,被一缕风捎来,被一场雨激活,被一本闲书上的文字撩起,自己从脑海里蹦出来,

站在你面前。原来,那是一种生了根的情感,它就像一条看不见的线,无论你走到哪,它都会紧紧跟随,在你的生命里盘旋,缠绕,流连,时不时就冒出头来,让你想起些什么。

时间久了,那条线就会慢慢生根,分叉,向远方延伸,长成一棵无限高无限大的树。树梢是我们的身,努力向天空延展,去见识更大的世界,去体验更广阔的人生,在风雨里飘摇,也在枝头上的璀璨。树根是我们的心,连着故乡的山水,故乡的风物,故乡山上的一朵小花,故乡河边的一棵小草,那是一个繁茂博大的世界,那里有清风明月,那里有蝴蝶飞燕,那里有乡音乡情,那里有我们来到这个世界时最初的记忆,永远鲜活,纯粹质朴,缤纷美好。

一年有四季,那棵树也连着故乡的春天,夏天,秋天与冬天,到了季节,你会不由自主地想,故乡此刻是什么样子呢?若是在春天,你就会想是不是桃花红了,李花白了,杏花开满山了……曾经的孩童,一茬接着一茬长大,长了翅膀,成为追风少年,告别家乡,远离故乡意象。有时,我会悄悄想,那棵我们儿时采过花、摘过杏的大树,会因为曾经的朋友离开感觉到寂寞,还是会为他看到更大的世界感到欣喜?走过千山万水,我知道,它是欣喜的!

世间最美的风景也许就是踏遍世界各地归来时,飞机稳稳落在故乡土地那一刻所见到的景物。故乡早就知道,即便身处海角天涯,你的心永远是属于它的!